

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凱達格蘭文化館場地使用申請書

申請日期	年 月 日					
申請單位						
申請使用場地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地下一樓多功能展示空間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多功能會議室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七樓研習教室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八樓研習教室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九樓研習教室					
使用用途						
活動內容						
使用人數						
申請使用期間	自	年	月	日	時	分
	至	年	月	日	時	分
	共計		日	時		
聯絡人	姓名					
	電話	(市內)				(手機)

茲向 貴機關申請使用凱達格蘭文化館場地，已詳閱「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場地使用管理辦法」暨「凱達格蘭文化館場地收費基準」等相關法令規定，使用期間願遵守一切法令規定，如使用時違反規定致生各項費用及損害賠償等事宜，同意由貴機關自保證金中扣除一切必要之費用，如有不足願無息多退少補。

此致

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

申請單位：

(全銜)(並請蓋負責人印章)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承辦人：

單位主管：

機關首長